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申请股票交易停牌核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3月3日、2023年3月6日、2023年3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公司股票自2023年2月14日至2023年3月7日已累计15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涨幅为108.44%（经前复权计算股价涨幅），股价波动较大，投资者较为关注。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就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核查。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23年3月8日开市起停牌，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3、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智算信息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智算”）函证，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智算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由于公司股价发生较大波动，经自查，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目前没有其他重大变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23年3月3日、2023年3月6日、2023年3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自查，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目前没有其他重大变化，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经向青岛智算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青岛智算不存在其他应该披露而

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经公司自查，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及敏感信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2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0），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4.4 亿元到 5.6 亿元，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 亿元至 2.4 亿元；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 亿元到-10 亿元。上述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初步核算预测数据，未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连续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扣非后净利润仍为负值，近年来公司盈利能力较弱，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的风险

2023 年 3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子公司诉讼及中小投资者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2）。目前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的诉讼案件数量可能继续增加，公司子公司仍涉及多笔诉讼案件尚在审理阶段，如上述诉讼事项不能妥善解决，可能对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公司当期损益产生一定负面影响，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青岛智算信息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青岛智算信息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实际控制人，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虽然公司具有较为完备的议事规则，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均

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决定，但仍不排除因无实际控制人导致治理格局不稳定或决策效率降低，进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2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2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或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披露工作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1）。

（五）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3年2月14日至2023年3月7日已累计15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涨幅为108.44%（经前复权计算股价涨幅），与主营业务相近的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股价短期涨幅巨大，严重偏离同行业股价波动情况。

截至2023年3月7日，公司股票滚动市盈率为-10.29倍。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截至2023年3月6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0.42倍，公司严重偏离同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停复牌安排

公司股票自2023年2月14日至2023年3月7日已累计15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涨幅为108.44%（经前复权计算股价涨幅），股价波动较大，投资者较为关注。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就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核查。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瑞德；证券代码：600666）自2023年3月8日开市起停牌，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

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7日